

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經營計畫書

一、設施名稱

二、設置目的

三、生產計畫

(一)作物種類:

(二)生產週期:

(三)預估產量:

(四)行銷通路:

四、興建設施之基地地號及興建面積

五、現耕農業用地及經營概況

六、現有農機具名稱及其數量

七、設施建造方式

八、引用水之來源及廢、汙水處理計畫

九、對周邊農業環境之影響

十、農業事業廢棄物處理及再利用計畫

十一、申請設施無可避免使用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之理由

(申請土地位屬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且申請設施為農機具設施、農產運銷加工設施、農事操作及管理設施等方需敘明本項目)